

证券代码：839581

证券简称：佳维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佳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林君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根据2020年工作部署，向董事会汇报2020年工作完成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0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进

行年度审计，并出具了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根据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 2020 年度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年度审计，并出具了 2020 年度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对 2021 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，并结合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，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，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生产经营实际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,461,642.24 元。

具体分配方案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,0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，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,000,000 元，本次权益分派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。

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在 2021 年 5 月 14 日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2. 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3.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4.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5. 审议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》
6. 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7. 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佳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佳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3 日